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审议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监事会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并提出审议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有利于鼓励公司股东长期

持有公司股票,提振股东信心,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3年,确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公司监事的年度报酬总额共计154.14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41.81亿元。其中股权投资12.97亿元,固定资产投资21.70亿元,无形资产投资1.39亿元,研发投入1.58亿元,项目投资4.17亿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

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立杰先生、赵吉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监事卫巍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审议〈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长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振华重工长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1、临2024-01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审议〈振华重工转让所持中交南美公司 17.21%股权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过程公平、公正，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关于转让所持中交南美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3）。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1. **张立杰**：1970年4月出生，男，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1991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交三航局六公司嘉兴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施工科科长、工程部经理；中交三航局厦门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中交三航局厦门分公司副总经理；中交三航局党委工作部部长兼企业文化部总经理；中交三航局厦门分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中交三航局党委委员兼厦门分公司党委书记兼总经理兼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事、监事长。

2. **赵吉柱**：1978年生，男，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建设”）财务资金部资金高级主管、东海大桥七标项目部财务负责人、北京延庆官厅大桥项目部副经理、财务总监；路桥建设上海沪升投资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路桥建设财会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路建”）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交路建建管分公司总会计师、中交路建财会部副经理；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审计部副总经理；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交集团房地产业部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中交集团暨中国交建审计部首席专家、副总经理，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4月至今，任广州泽瑞城市更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